

汕头市发展和改革局

汕市发改函〔2023〕138号

汕头市发展和改革局转发关于核定我省 水利工程供水价格及实施水利工程 供水成本监审有关问题的通知

各区县发展和改革局：

现将《广东省发展改革委关于核定我省水利工程供水价格及实施水利工程供水成本监审有关问题的通知》（粤发改价格函〔2023〕198号）转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2023年2月22日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抄送：省发展改革委，市政府办公室，市水务局、市场监管局。